



株洲轨道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竞标文件

招标编号：ZGZXSTLW-2025-0811

竞标人：株洲轨道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名称：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时 间：2025年8月11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一、采购项目名称、编号	1
二、采购人的采购需求	1
三、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
四、投标方式	2
五、开标时间和地点	2
六、监督部门	2
七、竞标人联系方式	2
八、投标保证金	2
九、竞标文件的构成及要求	4
十、投标文件的编制	4
十一、投标人资质条件	7
十二、投标文件的递交	7
十三、评标方式	8
十四、开标	8
十五、异议受理	9
十六、履约与合同签订	10
十七、其他约定	10
第二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11
一、综合评分法	11
二、投标报价评价	11
三、评标总得分	11
四、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方法	11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5
一、项目概况	15
二、服务范围	15



三、基本要求	15
四、食堂服务团队要求	16
五、服务时间	18
六、其他要求	18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	20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21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部分	28
第三部分 报价部分	34

招标编号：ZGZXSTLW-2025-081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采购项目名称、编号

1. 采购项目名称：株洲轨道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2. 招标编号：ZGZXSTLW-2025-0811

3. 采购方式：邀请竞标

4. 服务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二、采购人的采购需求

序号	标的物名称	简要服务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1	株洲轨道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p>1. 本项目依据上年度营业额进行估算，暂估劳务费约 200 万/年，三年总劳务费约 600 万元，仅做为计算成本的参考依据。</p> <p>2. 硬件条件：食堂共二层，采购人为食堂配备有基本的餐具、工作台、储物仓库、办公室和员工休息房等（具体情况投标方可到现场查看）。</p> <p>3. 用餐人数：学生人数约 1600 人，教职工 120 人，学校同时开设教工食堂。</p>	<p>托管经营服务时间为：</p> <p>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8 年 8 月 31 日，合同一年一签。</p>

三、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 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应当符合以下条件，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劳



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或独立法人的餐饮公司且具有食品经营许可证。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5.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6. 联合体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投标方式

现场递交标书

地点：株洲轨道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博习楼 103 会议室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22 日 13 时 40 分。

五、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时间：2025 年 8 月 22 日 14 时 00 分。

2. 地点：株洲轨道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博习楼 103 会议室

六、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株洲市教育局，电话：0731-22663752。

七、竞标人联系方式

地址：株洲轨道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敏行楼 203 办公室

联系人：刘畅源，15084924928，邮箱：316161024@qq.com；

八、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数额为 10000 元人民币（壹万元整），提交方式有：

1. 电汇提交：投标人应在 2025 年 8 月 21 日 13 时 前电汇至竞标人下列指定银行账号（不收现金）。



汇款账户必须为受邀投标人的公司银行账户，不得以个人名义或者其他公司的账户支付，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文件应含有电汇凭证复印件。

账户名称：株洲轨道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清水塘支行

银行账号：1903 0204 0920 0129 288

保证金摘要：食堂劳务外包投标保证金

2. 退还方式

2.1 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于定标结束后**30**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不计利息)；

2.2 中标方的投标保证金，在标的物完全签订框架合同后**30**个工作日退还（不计利息）；

2.3 如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的项目，允许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转化为履约保证金，双方确认合同履行完毕后退还（不计利息），或经竞标人同意，中标人向竞标人提供足额的银行履约保函之后，退还本部分投标保证金（不计利息）。

3. 其他重要说明

3.1 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提交投标保证金，所提交投标保证金作为其投标资格的一部分。

3.2 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不响应竞标文件而被拒绝。

3.3 投标人如有下列任何情况发生，竞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或者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竞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1) 投标人在竞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投标人以不正当手段骗取中标；



(3) 投标人不如实填写投标书、串通作弊、哄抬标价，或以不正常手段妨碍、排挤他人投标的；

(4)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按要求签订合同或商务协议；

(5) 投标人未在开标前通过书面通知的形式告知竞标人，无故不按时参与投标；

(6) 未根据竞标文件规定提交保证金。

九、竞标文件的构成及要求

1. 竞标文件的组成：投标须知、商务需求、技术需求、投标书格式等。

2. 投标人应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齐全，并认真、全面阅读，充分理解竞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竞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书没有对竞标文件各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招标编号：ZGZXSTLW-2025-0811 风险。没有实质性响应竞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3. 投标人对竞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用户进行交流时，需用书面、传真等方式通知竞标人，但通知不得迟于开标前3个工作日，竞标人用正式文件统一向所有投标人做出答复。

4. 竞标人修改竞标文件的内容或答复投标单位提出的问题，将以竞标补充文件的形式同时通知所有投标单位。

5. 竞标补充文件与竞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补充文件内容前后矛盾时，如无特殊注明，以日期在后的文件为准。

十、投标文件的编制

1. 编制要求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竞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料和数据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竞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投标人需提供全套投标文件，正本需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人**逐页签署（小签）且加盖骑缝章**。文件应使用中文编写，使用其他语言的书面文件，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文，一旦出现差异或矛盾，应以中文为准；除竞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图形符号等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及通用图形符号。

投标文件中不允许加行、涂抹或改写。投标文件中，由于投标人未作解释或解释不当而产生的歧义，竞标人可按照对竞标人有利的方面理解。

2.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分为资格证明文件、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投标报价四部分，资格证明文件、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可装订（书装）成一册并标记单独密封，报价部分独立装订密封。

投标人须随投标文件提交技术部分 word 电子版一份（USB 介质、无病毒，其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电子文件必须装于独立的信封，信封上注明“电子文件”并按本须知的相关规定标注。其中所有文件不做压缩处理、不留密码。

★除报价册外，其他分册不得出现任何投标价格信息。

2.1 资格证明文件

-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2) 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2.2 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

- (1) 投标服务承诺函
- (2) 采购需求响应
- (3) 采购需求偏离表



(4)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2.3 价格部分

为响应竞标文件价格要求而提交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按照竞标文件“附件（投标书格式）”格式应答的文件；
- (2)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注意事项：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2)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3)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册总金额为准

(5)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注意：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任何报价内容，否则废标。

3.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本竞标文件第四章提供的投标书格式如实填写或撰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规定顺序编排并装订成册，首册前有总目录，分册前有分目录。投标文件的规格：统一为 A4 印刷本，书装，纸质封面。投标文件须一式 4 份（正本 1 份，副本 3 份），副本可用正本复印，封面分别标记“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差别，以正本为准，责任由投标人自负。封面标明竞标项目名称及编号、文件题名、投标单位、投标时间，右上角打上“正本”或“副本”字样。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



公章。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在投标文件修改处签字或盖公章。

4. 投标人资质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所提供资质证明文件，若非原件需加盖公章。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邀请规定的截标日期起往后的**60天**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人承诺的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特殊情况下，竞标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会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6. 保密

议标人向投标人提供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其他资料，这些均被视为保密资料，仅允许被用于执行本竞标项目的用途，除非得到议标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十一、投标人资质条件

投标方与项目实施方必须为同一家公司，不得转包。

十二、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将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和商务投标文件密封，报价投标文件单独密封，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封口签名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投标截止时间

所有投标文件应派人送达，并须在竞标文件竞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至指定地点。



出现因竞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时，则按竞标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在此情况下，竞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销，但竞标人须在竞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的书面文件或撤销的书面通知，该修改的文件或撤销的通知须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投标人因此给竞标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人应当赔偿竞标人损失。

十三、评标方式

1. 评标委员会：

由竞标人组织相关专业人员组成评标小组。

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3、评标：

评标小组会按照第二章“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二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评标完成后，评标小组应当向竞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4. 报价方式：本次竞标为一次报价，投标方需要充分理解本次竞标需求。

十四、开标

1. 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根据竞标邀请书中要求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竞标，如有变更再由竞标人另行通知投标人。

属下列情况之一者作为废标：



1.1 投标文件送达竞标人的时间超过规定的投标文件接受截止时间；

1.2 投标文件未密封；

1.3 投标文件未经过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未盖公章；

1.4 开标后发现投标文件内容有虚假材料或信息；

1.5 未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1.6 对竞标文件中投标否决项（标★项）未做实质性响应；

1.7 一般技术指标及商务条款负偏离 2 项以上的。

1.8 与竞标文件要求严重不符的其他情况；

1.9 围标串标，或以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他人投标的；

1.10 存在违纪行为；

1.11 资格证明文件、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中出现价格信息。

2. 在开标之前，不允许投标成员与评标成员接触。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书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时向竞标人施加不良影响，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取消投标资格。

3. 投标单位的所有投标资料均不退回。

十五、异议受理

1. 按评标结果确定排名，综合评分第一名中标。

2. 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竞标人提出询问。竞标人将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3. 投标人对竞标人答复不满意，或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以邮件等书面形式向运营管理部门提出投诉，联系方式见投标须知。

4. 投标人认为竞标组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或发现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向纪检部门举报，联系方式见投标须知。



5. 对于经证实的有效投标人质疑，竞标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更改中标结果。

十六、履约与合同签订

1. 中标公示期结束后，如无异议或异议处理完成后，竞标人应在向中标方发出中标通知书。竞标人应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30 个工作日内组织中标人签订相关采购合同或协议。本竞标文件及竞标答疑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均是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如在洽谈采购协议期间，中标人违反投标文件内容，竞标人可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应使用中文编写，使用英文或其他语言的书面文件，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文。中文本与英文本如有差异，应以中文本为准。

2. 如中标方在完全签订采购合同或采购协议前放弃中标资格，竞标人应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并在 1 年内禁止参与株洲轨道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相关业务单元所有竞标或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

3. 若后续中标方供货产品出现交付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等影响竞标人的正常生产、使用及交付的问题，竞标人有权调整中标份额直至为零，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4. 若因市场发生重大变化，竞标采购人具有合同商务条款和价格谈判的权利。如因客户市场及其它原因造成需求变化，导致标的物实际采购数量减少或取消、暂停或延后等，竞标人有权调整采购合同的具体执行数量和时间，无需承担相关责任。

十七、其他约定

在开标现场，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竞标人有权废标，根据实际情况重新组织竞标或转化为竞争性谈判等其他采购方式。



第二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一、综合评分法

1.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评标因素：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但不包括第一章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本采购项目的评标因素和标准见本章本节附页3“评标方法及标准表”。

3.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二、投标报价评价

1. 本项目没有投标报价

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

3. 以经评委会一致认定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人的最高报价为评标基准价，价格得分统一按公式计算： $\text{报价得分} = (\text{投标报价} \div \text{评标基准价}) \times \text{投标报价权重}$ 。

三、评标总得分

1. 评标总得分为技术、商务等评分项得分之和。

评标总得分 = A 技术项得分 + A 商务项得分

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独立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评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四、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方法

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技



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2.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1-3 名

附 1 资格性检查表

序号	投标人		备注
1	资格证明文件的签署、盖章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3	营业执照		
4	《食品经营许可证》		
5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		
6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		
结 论			

注：符合招标要求的标记“√”，未达到的标记“×”，结论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附 2 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投标人		备注
1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2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格式		
3	投标报价范围		
4	投标有效期		
5	是否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	是否对招标文件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且对招标文件的偏差未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结 论			

注：符合招标要求的标记“√”，未达到的标记“×”，结论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附 3 评标方法及标准表

评标方法及标准表

评审因素	权值	评分标准
价格 (3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投标报价得分为30分；其他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技术部分 (50分)	采购需求响应 (5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记5分，描述不清、有负偏离的，每处扣1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详细的采购需求响应）。
	食品质量控制 (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食品质量控制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方案先进科学、合理、完整、可行性高的计8分；方案常规、较合理、可行性一般的计5分；方案有缺陷、不合理的计3分；方案有重大缺陷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原材料和食品 保存管理方案 (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的原材料和食品保存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方案先进科学、合理、完整、可行性高的计10分；方案常规、较合理、可行性一般的计8分；方案有缺陷、不合理的计6分；方案有重大缺陷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营养菜谱方案 (5分)	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模拟设计一周带量菜谱，依据菜品搭配科学合理，营养均衡等方面进行综合性评价：菜谱设计科学合理、营养均衡的计5分；菜谱设计较为科学、合理、可行一般的计8分；菜谱设计不合理的计3分，菜谱设计有重大缺陷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食堂管理制度 (6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食堂管理制度方案。内容全面完整、方案先进、实用性高、合理性强的计6分；方案科学合理、先进、系统、使用性高，但内容有缺漏项的计4分；方案内容有缺失，且内容粗略不先进、系统性差、使用性低的计2分；方案有重大缺陷或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
	食品加工方案 (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食品加工方案，从食品储存、陈列、制作加工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方案先进、科学、合理、完整、可行性高的计8分；方案常规、较合理、可行性一般的计5分；方案有缺陷、不合理的计3分；方案有重大缺陷或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
	卫生管理控制 (10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提供卫生管理控制方案，从食品卫生、设备卫生、人员卫生、环境卫生、垃圾处理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方案先进、科学、合理、完整、可行性高的计10分；方案常规、较合理、可行性一般的计8分；方案有缺陷、不合理的计5分；方案有重大缺陷或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
	管理团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拟派项目经理：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具有高级项目经理证书的计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2. 拟派项目厨师长具有中式烹调师证书的计1分； 3. 拟派团队成员中具有中式面点师证书、公共营养师证书、食



商务部分 (20分)	(6分)	品安全管理员证书的每提供1个计1分，总分3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身份证复印件、证件证明材料复印件、健康证复印件及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
	人员职责与管理方案 (6分)	人员职责与管理方案科学完善合理，人员配备符合本次项目的实际情况，针对性强的计6分；方案较科学完善合理，人员配备基本符合本次项目的实际情况，针对性较强的计4分；方案不太科学完善合理，人员配备不太符合本次项目的实际情况，针对性不强的计2分。方案有重大缺陷或未提供方案的 不计分。
	应急处置方案 (6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订的应急处置方案进行综合评价，方案科学、合理、完整、可行的得6分，方案较完整、基本合理、可行的，得4分，方案有缺陷、不合理的，得2分，有重大缺陷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同类业绩 (2分)	投标人具有食堂委托经营服务类似业绩的，每提供一个计1分，最高计2分（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
合计	100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 基本情况：株洲轨道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上学期在校生人数约 1600 人，教职工 120 人，本项目依据上年度营业额进行估算，暂估劳务费约 200 万/年，三年总劳务费约 600 万元，仅做为计算成本的参考依据。

2. 采购内容：学生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3. 服务期限：为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4. 学校提供食堂经营的必要场地、设备、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中标人为招标人提供人员劳务服务。

5. 硬件条件：食堂共二层，采购人为食堂配备有基本的餐具、工作台、储物仓库、办公室和员工休息房等（具体情况投标方可到现场查看）。

二、服务范围

1. 中标人对株洲轨道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提供食堂劳务服务，承担人工工资、员工社保等；（中标人不含食材配送）。

2. 中标人负责提供株洲轨道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食堂楼面经理厨房员工和服务人员，由采购方按月从食堂经营收入支付中标人劳务费。

3. 由中标人所聘用人员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食品安全法》和劳动用工的有关规定，临聘人员工资支出由中标单位按劳动合同按月支付，其所聘用人员均不与学校发生任何劳动关系，中标人与所聘用人员发生任何纠纷与学校无关，由中标人自行处理和承担。

三、基本要求

1. 中标人在经营服务期内，不得转租、转包、分包。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解除双方合同并予以处罚。



2. 投标人需提供真实的投标文件，对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负有法律责任。

3. 中标人必须服从采购人相关部门的管理。

★四、食堂服务团队要求：（不少于 23人）

1. 人员配备表

序号	岗 位	配备人数	备注
1	楼面经理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负责项目的全面工作。 2. 主持项目日常会议，协调内部工作，审阅批示项目的报 告和其他表单。 3. 与厨师长研究如何提高食品质量，创新菜色品种。 4. 负责现场管理，加强对餐厅、厨房操作间巡视监督，需 对部署管理人员进行培训，要有切实可行的食品安全、消防 安全和应对紧急事件的措施和方案。 5. 负责建立和保管食堂各类台账。 6. 内部员工及事务的协调。 7. 与招标人保持良好的沟通，定期与招标人沟通、联系。 8. 完成领导交给的其它工作任务。 9. 负责全体拟派员工（含外派）的资质资格审查，进行资 格审查、人员身体审查等，严把人员入口关。 10. 协助食堂财务进行每日库房盘点。
2	厨师长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为厨房及后厨安全的第一责任人。 2. 负责厨房的人员管理与业务管理工作。 3. 负责厨房的人员调配及协调工作。 4. 负责主要烹饪工作，制定菜单，对菜品质量现场把 关指 导。 5. 准确掌握原料存储量，了解市场供应情况和价格，根据 不同季节和需求制定菜单推出新菜，每日根据就餐计划拟定 食材申购单交学校审核。 6. 负责厨房卫生工作，抓好食品卫生和个人卫生督促，严格 遵循食品卫生法，处理好原料的采购与储存。
3	厨师	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协助厨师长做好日常工作事务。 2. 协助厨师长做好主、副食加工。 3. 配合餐厅人员完成日常就餐工作。 4. 完成领导交办的临时性工作。



4	资料员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仓库管理及出入库管理。 负责营业报数据统计及月底盘点工作。 制作管理台账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
5	服务员	1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协助厨房做好日常工作事务。 保持仪表整洁，注意个人卫生。 负责餐厅打餐服务。 严格执行“五过关”（1刷2洗3清4消毒5保洁），保证餐具的卫生质量。 严格执行消毒程序，防止病菌传染或交叉感染。 负责收残区域的卫生和餐中餐具回收整理以及清洗工作。 完成领导交办的临时性工作。
合计		23	

备注：食堂服务团队由项目管理团队和其他服务人员组成，项目管理团队包括楼面经理、厨师长和营养师。要求本项目食堂配备一名楼面经理、一名厨师长，至少配备一名营养师（营养师可由楼面经理或厨师长兼任），其他服务人员由投标人根据项目情况自行配备。

2. 食堂服务团队要求：营养师需具有公共营养师证。食堂从业人员必须进行健康检查，取得健康证后方可上岗。从业人员健康证明应在食堂显著位置进行统一公示。患有国家卫生健康委规定的有碍食品安全疾病的人员，不得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工作。不得聘用有不良思想倾向及行为、精神异常或偏激等现象的人员。

3. 从业人员应养成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工作前、处理食品原料后、便后用肥皂（或洗手液）及流动清水洗手消毒；接触直接入口食品前，应洗手消毒并佩戴一次性食品手套；穿戴清洁的工作衣帽，并把头发置于帽内；不得留长指甲、涂指甲油、戴戒指加工食品；不得在食品加工和销售场所内吸烟。

4. 中标人需安排人员负责食品卫生管理和食堂周边区域的清洁卫生工作，保证食堂区域卫生、整洁；食堂的卫生防疫、就餐环境必须达到国家规定、湖南省以及株洲市规定食堂卫生标准。



5. 食堂服务团队应按招标文件评标办法中的要求配备，食堂从业人员必须进行健康检查，取得健康证后方可上岗。

6. 管理团队及团队成员应保持稳定，如有相应员工离职应提前 1 个月向学校上报，并更换具备同等资质的人员到岗。

五、服务时间

服务期限三年，但合同须一年一签。

六、其他要求

(一) 中标人退出机制：

1. 学生食堂劳务企业，有以下情况之一者终止合同，限期退出：

- (1) 严重不符合膳食标准和营养品质的；
- (2) 发生学生集体食物中毒等事故的；
- (3) 年度财务审计有重大问题或发生严重信用危机的；
- (4) 管理人员违法违纪或因管理原因影响食堂正常供餐的；
- (5) 对履行合同条款不到位、存在问题不及时整改的；
- (6) 存在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行业管理规定等行为的。

2. 投标人中标后在合作期满前，若主动提出退出本项目，应提前 3 个月向对方提出退出本项目。

3. 应急处理方案

(1) 中标人应针对本项目服务期间可能出现的突发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疫情防控、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等情况，制定的应急处理方案与对策，如发生事故，在第一时间内采取应急措施防止危害扩散，应急处置措施应符合政策及上级部门要求，操作需妥当、规范。

(2) 定期检查各项食品安全防范措施的落实情况，及时消除食品安全事故隐患。

4. 安全责任

(1) 中标人所派员工的人身和财产安全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包括但不限于水电气使用不当、在工作期间人员伤、亡事件等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与招标人无关。中标人必须与其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交招标人备案，购买员工工伤、意外保险、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且所有员工必须持有健康证方可上岗。

(2) 中标人必须严格遵守行业安全操作规程和招标人的规章制度，因中标人违规操作造成的安全事故，一律由中标人负责，所发生的一切损失一律由中标人承担，并赔偿招标人损失。合同期间中标人必须购买全部聘用人员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险金由中标人自理。

(3) 因中标人原因造成食堂就餐人员的中毒事件，一律由中标人承担中毒人员的抢救、误工、护理、营养、补偿等全部费用，招标人并视自身损失情况追究中标人的法律及经济责任。

5. 其他说明：

(1) 中标人要协助学校做好学生的就餐管理工作。

(2) 中标人要严格遵守各级职能部门出台的关于食堂管理和食品安全生产的各项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在本项目服务期间，若各级职能部门新出台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其要求在招标人与中标人的服务合同中未涉及到或者不一致，以各级职能部门新出台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为准。

★ (3) 根据《关于印发〈湖南省中小学校食堂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教发〔2024〕41号）规定，采用自营方式的学校，其食堂劳务服务方与食品原辅材料供货方不得为同一主体或存在利益关联。因此，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如中标，将不参与有关于株洲轨道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后续的食品原辅材料招标采购或不存在与食品原辅材料供货方存在利益关联。未按规定提交承诺函的，视为无效投标。

特别注意事项：带“★”符号的要求，投标人必须满足或超过，并不得有弄虚作假现象，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一、投标保证金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 五、投标服务承诺函
- 六、采购需求响应
- 七、类似业绩
- 八、采购需求偏离表
- 九、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第三部分 报价部分

- 十、分项报价单



株洲轨道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招标编号：ZGZXSTLW-2025-0811

竞标人：株洲轨道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名称：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投标人：

时 间： 年 月 日



一、投标保证金

采用银行转账的提供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和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银行进账单或转账凭证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招标编号：ZGZXSTLW-2025-0811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注：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提供。 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现授权 (姓名、职务)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委托代理编号:)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身份证 (正/反面) 复印件	身份证 (正/反面) 复印件
----------------	----------------

注: 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提供。
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签字或印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须知

1.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下列的证明材料

附件 4-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4-2 信用信息查询（备注：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查询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4-3 投标人资格声明(格式)



附件 4-2 投标人资格声明(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格式)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注册地点为 ， 全称为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我单位依法进行纳税和社会保险申报并实际履行了义务。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

五、我单位在参加采购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六、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如无，填写“无”）：

1. 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

2. 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



3. 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

八、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 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株洲轨道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部分

招标编号：ZGZXSTLW-2025-0811

竞 标 人：株洲轨道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名称：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投 标 人：

时 间： 年 月 日



五、投标服务承诺函

致 (招标人)：

根据贵方为 (项目名称) 的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 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份、电子文档一份并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完整、真实。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一、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时间起 天内 (投标有效期) 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二、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

三、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 (如有的话) 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同时理解本项目为招标人自主招标采购行为，非政府采购项目，也非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愿意对参与贵方项目所知悉的项目情况予以保密。

四、我方保证在中标后，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 (协议书)，并承担合同书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五、如果在规定开标时间和日期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六、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六、采购需求响应

编制说明：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自行编写采购需求响应和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类似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内容	签约日期	用户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类似业绩应含有用餐单位现场加工劳务服务内容，比如食堂承包、托管、餐饮劳务等，单纯的食材配送等无用餐单位现场加工劳务服务内容的业绩为无效业绩，提供一次性即完成劳务服务的为无效业绩。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括合同首页、关键页及签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否则不计分。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 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的应答	偏离说明
			<p>投标人保证：除本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单位对招标文件的其他采购需求条款完全响应，无偏离。</p>	

备注：（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填写本表；

（2）投标人如果对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响应有偏离，应将偏离条款逐条如实应答，并作出说明；

（3）如不提供此表，则视为投标人不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的所有条款要求，其投标无效。

（4）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如中标人未在投标文件“采购需求偏离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已发生或即将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本表偏离表与本章第七节“采购需求响应”不一致时，以“采购需求响应”为准。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备注：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包括：

- (1) 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要求的其他资料；
- (2) 招标文件评标方法及标准要求的其他相关资料。

招标编号：ZGZXSTLW-2025-0811



株洲轨道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第三部分 报价部分

招标编号：ZGZXSTLW-2025-0811

竞 标 人：株洲轨道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名称：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投 标 人：

时 间： 年 月 日



十、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费用构成测算					
序号	项目	数量	单价	月费用	年总费用
一	人工成本（含人员服务费、保险费、节假日加班费、服装费、劳保费等）				
二	管理费				
三	税金				
四	其他				
	...				
合计					

- 备注：1. 本表非固定格式，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调整。
2. 本表只列出支出预测大项，各小项请各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3. 本次招标服务期限为三年，合同一年一签，最高投标限价为一年费用，投标人报价时按一年服务期限进行报价。
4. 因本项目的服务期限为三年，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三年服务期间人员工资上涨、通货膨胀等不可预见的风险，进行慎重报价。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